

本文件已经我单位审核，请按此文件发布

领导签字:

单位盖章:

**肃南县2024年中央财政林业草原改革发展资金
(提前批) 草原有害生物防治补助项目
(有害生物普查)**

招标文件

交易编号: snzhkc-202412-12

招标人: 肃南县林业和草原局

代理机构: 甘肃子恒勘测设计有限公司

2024年12月

声 明

请各供应商认真阅读招标文件所有条款，否则造成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负。

本招标文件是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甘肃省2023-2024年政府集中采购目录和采购限额标准的通知》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结合本招标项目特点编制。

招标文件编制遵循公平、公正的原则，明确反映了项目的规模、性质以及商务和技术要求等，以及对投标文件实质性响应的规定。供应商制作的投标文件要符合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招标文件一经发出，招标人及招标代理机构除对招标文件主动澄清外均无义务再对已明确事宜做出通知。如果投标文件未能对招标文件规定做出实质性响应的，将视为无效投标。

为保证投标文件留档的完整性，所有供应商须将参与评审所需的(或供应商认为对其参与评审有利的)所有证明材料原件的复印件夹入投标文件内，若只提供原件的将不予认可，并视为未响应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

供应商投标文件承诺优于招标文件要求者，将以投标文件为签订项目合同的依据。供应商在取得中标通知书后不积极与招标人商签项目合同、故意拖延、不遵守招标文件要求、不如实履行投标文件承诺、提出违背各方权益的情形，导致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规定的合同签署日期截止前不能签订采购合同或已构成上述情形的，招标人可将其(中标人)列入黑名单，此后类似招标项目不再邀请。

供应商报名联系人必须时刻保持电话畅通，便于及时了解相关更正(补充)、澄清、质疑回复等相关信息。如因供应商失误对其产生的不利因素由供应商自行承担。本次招标评标工作结束后，由招标代理机构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规定2个工作日内在张掖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政府采购限额以下项目阳光交易系统(张掖市)公示中标结果。

目 录

第一部分 招标公告

第二部分 竞价须知

第三部分 合同条款及格式

第四部分 响应性文件格式

第五部分 招标内容

肃南县2024年中央财政林业草原改革发展资金 (提前批) 草原有害生物防治补助项目 (有害生物普查)

招标公告

交易编号: snzhkc-202412-12

肃南县2024年中央财政林业草原改革发展资金(提前批)草原有害生物防治补助项目(有害生物普查),已由政府有关部门批准实施,现已具备招标条件,根据《张掖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阳光招标采购平台上线运行的通知》(张政办发【2018】204号)中“对国家规模标准以下的工程建设项目、政府采购协议供货和《政府集中采购目录和采购限额标准》规定的限额以下政府采购项目,通过张掖市阳光招标采购平台进行交易”的规定,现决定对肃南县2024年中央财政林业草原改革发展资金(提前批)草原有害生物防治补助项目(有害生物普查)在“甘肃省阳光招标采购平台(张掖市)”发布邀请招标公告,实现网上竞价,择优选定服务机构。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肃南县2024年中央财政林业草原改革发展资金(提前批)草原有害生物防治补助项目(有害生物普查) 预算金额:9万元

服务需求:开展肃南裕固族自治县草地有害生物普查,普查对象主要包括害鼠、害虫、植物病害、毒害草。具体服务内容具体详见采购需求。

合同履行期限:60日历天。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供应商须提供合法有效含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和二维码标识的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并加盖公章)、法人代表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以及法人代表授权委托书(原件),被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

2、供应商须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至竞价截止时间前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加盖公章)。

注:以上资格要求文件须以扫描件形式(PDF格式)上传至张掖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阳光招标采购平台,逾期未上传或上传不合格的企业将被拒绝。

三、本次项目竞标,招标人分别邀请甘肃智创未来生态科技有限公司、兰州迅想办公科技信息有限公司、甘肃华茂盛源生态科技有限公司参与本项目的投标。

四、上传资格证明文件起止时间及竞价起止时间:

上传资格证明文件起止时间:2024年12月24日13:00—2024年12月25日17:00。

竞价起止时间:2024年12月24日13:00—2024年12月25日17:00,各供应商自行报价。

注:中标人需按照附件资料(招标文件)中的投标文件格式提供相应资料编制成册。(应用A4规格纸编制并装订成册(一式贰份)在竞价结束后三工作日提交至采购代理机构)。

五、竞价地点: 张掖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阳光采购电子平台

<http://118.31.218.117:3020/f/index> 具体操作下载限额以下项目阳光交易系统用户手册。

六、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肃南县林业和草原局

地址：肃南县红湾寺镇

联系人：王军

联系方式：13993655170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甘肃子恒勘测设计有限公司

地址：甘肃省张掖市甘州区泰安路27号南关泰安嘉园2号商

业门店1层110铺

项目联系人：樊妍华

联系方式：15294017355

第二部分 竞价须知

序号	内 容 规 定
1	<p>综合说明：</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 项目名称：肃南县2024年中央财政林业草原改革发展资金（提前批）草原有害生物防治补助项目（有害生物普查）2. 预算金额：9万元3. 最高限价：9万元4. 采购需求：开展肃南裕固族自治县草地有害生物普查，普查对象主要包括害鼠、害虫、植物病害、毒害草。具体服务内容具体详见采购需求。5. 服务周期：60日历天。
2	<p>采购方：</p> <p>单位名称：肃南县林业和草原局</p> <p>地址：肃南县红湾寺镇</p> <p>联系人：王军</p> <p>联系方式：13993655170</p>
3	<p>招标机构：</p> <p>名称：甘肃子恒勘测设计有限公司</p> <p>地址：甘肃省张掖市甘州区泰安路27号南关泰安嘉园2号商业门店1层110铺</p> <p>项目联系人：樊妍华</p> <p>联系方式：15294017355</p>
4	<p>付款方式：具体付款方式双方合同中约定。</p>

5	<p>质量要求：符合国家及行业规范标准，达到合格标准。</p>
6	<p>投标供应商资格要求：</p> <p>6.1 投标申请人须提供合法有效含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和二维码 标识的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并加盖公章)、法人代表身份 证(复印件加盖公章)以及法人代表授权委托书(原件),被委 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p> <p>6.2 投标申请人须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 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 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 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至竞价截止时间前在“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供 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加盖公章）。</p> <p>6.3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p>
7	<p>价格的构成：</p> <p>本项目报价包括但不限于供应商履约过程中的人工费、资料 费、软、硬件及配套安装、调试、差旅费用、利润、管理费、税 金 等与供应商履约本项目所需要的其他所有费用。供应商应根据</p>

	<p>本项目的实际情况与自身现实情况，并充分考虑不确定性因素可能导致的风险自行填报。若因响应供应商原因造成的漏报、错报而导致本项目无法履行的，由响应供应商负责，采购人不会承担任何费用。</p> <p>投标人在报价时还应充分考虑项目实施期间包括物价变动在内的各种风险因素。</p> <p>投标报价为本项目全部费用，本项目中投标队伍的工作和生活等费用，以及在工作过程中因投标队伍需要第三方配合而产生的相关费用，由投标人自行解决。</p>
8	<p>递交竞价响应性文件份数：</p> <p>中标人应用A4规格纸根据招标文件规定和格式要求，将投标文件编制并装订成册(一正一副)在竞价结束后三工作日提交至招标人。</p>
9	<p>竞价时间、地点：</p> <p>1. 竞价时间(公告、报名、竞价时间一致)：2024年12月24日13:00—2024年12月25日17:00；</p> <p>2、竞价地点：张掖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阳光采购电子平台http://118.31.218.117:3020/f/index具体操作下载限额以下项目阳光交易系统用户手册。</p>
10	<p>竞价方式：</p> <p>1、投标人在张掖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阳光采购电子平台，根据招标人提供的项目预算价进行报价，报价结束后，报价</p>

	<p>最低的为成交供应商。</p> <p>2、采用最低评标价法，即在符合采购需求、质量和服务相等的前提下，以提出最低报价的供应商作为推荐成交供应商。</p> <p>注：投标人据招标人提供的项目预算价进行报价，所报价格必须低于招标方预算价。</p>
11	<p>投标保证金：</p> <p>根据《甘肃省财政厅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甘财【2022】16号）文件要求，本项目不在收取投标保证金。</p>
12	<p>招标代理费：</p> <p>本次招标代理费用由中标方支付；</p>

第三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甲 方 (通用格式仅供参考)

乙 方 (以下简称甲方和乙方)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规定,经双方协商,本着平等互利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一致同意签订本合同如下。

第一条 项目基本情况:

第二条 合同期限:

第三条 服务内容与质量标准

1.

2.

3.

第四条 服务费用及支付方式:

签订合同后,

第五条 无产权瑕疵条款

乙方保证所提供的服务的所有权完全属于乙方且无任何抵押、查封等产权瑕疵。如有产权瑕疵的,视为乙方违约。乙方应负担由此而产生的一切损失。

第六条 履约保证金

1. 乙方交纳人民币_____元作为本合同的履约保证金。

2. 履约保证金作为违约金的一部分及用于补偿甲方因乙方不能履行合同义务而蒙受的损失。

第七条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 甲方有权对合同规定范围内乙方的服务行为进行监督和检查,拥有监管权。有权定期核对乙方提供服务所配备的人员数量。对甲方认为不合理的部分有权下达整改通知书,并要求乙方限期整改。

2. 甲方有权依据双方签订的考评办法对乙方提供的服务进行定期考评。当考评结果未达到标准时,有权依据考评办法约定的数额扣除履约保证金。

3. 负责检查监督乙方管理工作的实施及制度的执行情况。
4. 根据本合同规定，按时向乙方支付应付服务费用。
5. 国家法律、法规所规定由甲方承担的其它责任。

第八条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 对本合同规定的委托服务范围内的项目享有管理权及服务义务。
2. 根据本合同的规定向甲方收取相关服务费用，并有权在本项目管理范围内管理及合理使用。
3. 及时向甲方通告本项目服务范围内有关服务的重大事项，及时配合处理投诉。
4. 接受项目行业管理部门及政府有关部门的指导，接受甲方的监督。
5. 国家法律、法规所规定由乙方承担的其它责任。

第九条违约责任

1. 甲乙双方必须遵守本合同并执行合同中的各项规定，保证本合同的正常履行。
2. 如因乙方工作人员在履行职务过程中的疏忽、失职、过错等故意或者过失原因给甲方造成损失或侵害，包括但不限于甲方本身的财产损失、由此而导致的甲方对任何第三方的法律责任等，乙方对此均应承担全部的赔偿责任。

第十条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 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2. 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3. 不可抗力事件延续_____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第十一条 解决合同纠纷的方式

1. 在执行本合同中发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端，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经协商在_____天内不能达成协议时，应提交庆阳市仲裁委员会仲裁。
2. 仲裁裁决应为最终决定，并对双方具有约束力。
3. 除另有裁决外，仲裁费应由败诉方负担。
4. 在仲裁期间，除正在进行仲裁部分外，合同其他部分继续执行。

第十二条 合同生效及其他

1. 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2. 合同执行中涉及采购资金和招标内容修改或补充的，须经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审批，并签书面补充协议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备案，方可作为主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3. 本合同一式 份，自双方签章之日起起效。甲方_____份，乙方_____份，代理机构_____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章）	乙方：（章）
地址：	地址：
电话：	电话：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日期：	签字日期：
开户行：	开户行：
账号：	账号：

第四部分 响应性文件格式

正/副本

(项 目 名 称)

投 标 文 件

供应商名称：_____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 (签字)

年 月 日

附件1

投标函

_____ (采购方名称):

1. 我方已仔细研究了_____ (项目名称)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我单位(公司)决定参加_____ (项目名称)投标,经法定代表人_____ (或法定代表人正式授权的委托代理人_____)提交投标文件一式二份。

2. 我单位(或公司)同意以下事项:

(1) 本次投标总报价为: _____ (人民币元);

(2) 遵守招标文件各项条款及一切有关规定;

(3) 向贵方提供所有与投标项有关的真实有效的数据、情况和技术资料;

(4) 如我方投标被接受,我方将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保证在合同生效后_____ 日内交货(或完工)。

(5) 本投标书自贵方收到之日生效,有效期至竞价结束后90日,在此期间本投标书之规定对我方具有约束力;

(6) 本次招标代理费用由中标方支付;

(7) 如果我方投标被接受,则至合同履行完成和质量保证期满为止,本投标书保持有效。

供应 商 : _____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_____ (签字)

地 址: _____

网 址: _____

电 话: _____

传 真: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件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供应商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

营期限：_____

姓名：_____ 性别：_____ 年龄：_____ 职务：

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面、反面复印件

供应商：_____（盖单位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注：法定代表人的签字必须是亲笔签名，不得使用印章、签名章或其他电子制版签名。

附件3

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 (姓名)系_____ (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_____ (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_____ (项目名称)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_____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供应商：_____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_____ (签字)

身份证号码：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签字)

身份证号码：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正面、反面复印件

注：

1. 法定代表人和委托代理人必须在授权书上亲笔签名，不得使用印章、签名章或其他电子制版签名；

附件4

报价汇总表

项目名称	工作内容	项目完成工期(日历天)	质量要求	投标总报价(元)
(大写)人民币:				

供应 商：_____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委托人：_____ (签字)

日 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5: 本项目的管理班子配备情况表

本项目的管理班子配备情况表

项目名称:

姓名	职务	职称	资质证明			已承担项目情况	
			证书名称	级别	专业	项目数	主要项目名称

本项目一旦我单位中标，将配备上述项目管理班子。项目管理班子机构设置、职责分工等情况另附资料说明。

供应商(盖章):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

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6: 项目负责人简历表

项目负责人简历表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职称		学历	
参加工作时间			从事工程负责年限		
资格证书编号					
已完类似工程情况					
建设单位	项目工程名称	项目规模	项目任职	开始、结束日期	工程质量

供应商(盖章):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

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7：

投标人服务承诺书

投标人	
承诺内容：	

供应商(盖章)：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8

最近三年内没有骗取中标和严重违约及重大质量问题声明

本公司在最近三年(年 月-至今)内没有骗取中标和严重违约及重大质量问题。特此承诺。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

承诺方名称(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9

未被列入失信记录书面声明

本公司声明：我公司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及“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及“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或者提供由第三方社会征信机构出具的信用记录或信用报告。

附件：“信用中国”网站、“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查询结果或第三方征信机构查询结果为准。

投标人名称：_____（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件10

虚假应标承担责任声明

致：肃南县林业和草原局

我公司承诺所提供的投标文件(包括一切技术资料、技术承诺、商务承诺等)均真实有效，若在项目招标过程中(包括开评标、中标公示过程)及履行合同期间(包括验收过程)发现我公司产品(或服务质量)与投标文件不一致，或发现我公司提供了不真实的投标文件(虚假材料)，我公司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并认可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作出的取消中标资格等决定。

特此声明。

投标人名称：_____ (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代表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件11

服务质量保证承诺

(自行编写)

附件12

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交的其他相关证明材料及招标文件中要求的证明材料

第五部分 招标内容

一、项目名称：肃南县2024年中央财政林业草原改革发展资金（提前批）草原有害生物防治补助项目（有害生物普查）

二、交易编号：snzhkc-202412-12

三、服务内容：

1、开展肃南裕固族自治县草地有害生物普查，普查对象主要包括害鼠、害虫、植物病害、毒害草。具体服务内容包括：

(1)组织开展全县范围内有害生物普查，查明肃南县草原有害生物发生种类、面积、分布及危害程度，系统评估草原有害生物发生危害现状及未来发生趋势，科学区划并明晰肃南县草原有害生物防控工作重点。

(2)通过开展实地调查，建立肃南县草原主要有害生物标本库、数据库。

四、质量保证

1. 普查数据必须真实有效，符合《国家林业和草原局办公室关于开展全国草原有害生物普查工作的通知》等文件的相关要求。普查线路设置合理，普查方法规范得当，能够准确反映草原有害生物的发生种类、面积、分布及危害程度。并通过省市县各级林草部门的质量检查，结果达到合格及以上。

2. 严格执行普查月报制度并加大通报力度，确保按期保量完成普查工作任务。强化普查结果应用，深入挖掘普查信息价值，系统开展草原有害生物危险性评估，科学区划草原有害生物防控工作重点。总结一套监测预报工作机制及符合本辖区工作特色的监测预报组织模式，完善一批草原有害生物灾害监测调查和预报技术标准体系，推动草原有害生物监测由阶段性普查行动向常态化工作转变，提升监测预报工作水平。